

□ 记者 孙钦良 百年风云洛阳铲(1)

河洛  
春秋

河洛民间习俗(11) □ 记者 孙钦良



## 洛阳铲问世之谜

一把洛阳铲,百年是非身。盗墓属利器,考古称功臣。阴阳两分晓,善恶集一身。上下频捣戳,往来穿古今。铲头藏故事,杆上附风云。吾今重挖掘,从头说与君。

我这首诗算是这个系列的开篇语,旨在告诉读者,洛阳铲虽是盗墓工具,但随着时代的发展,此物已有了多种用途。最常见的是盖楼房,首先进入工地的便是它,地下有无古墓和文物,拿它一试便见分晓,非常方便。

此物还是国家有关行业譬如取煤样、土样、沙样、粮样的简单器械,也是地质勘探、工程护坡、果树下药、树苗栽培、石油勘探等领域的帮手,只是这类“洛阳铲”已经机械化和科技化了。因此,我们需对此物有个全面和全新的了解。

洛阳铲怎么来的?通常说法是由盗墓贼发明的,距今仅有88年历史。但记者经多方了解,否定了这种说法:此物并非一人之为,而是劳动者的集体智慧,早在盗墓者利用此物之前,偃师、孟津民间已有此类工具,其历史在百年以上。

过去,有人曾以文字形式说:洛阳近郊有一村庄,该村附近不但有北魏王陵,还有汉唐墓群,远近都是官家,有的墓甚至延伸到村中。墓太多了,遇到大雨难免坍塌,显露宝物,有人便开始掘墓,其中有一人是行家,他整天琢磨着盗墓技巧。

1923年春,他到孟津赶集,在一家小铺前喝牛肉汤,对面卖水煎包子的是偃师马沟村人,正在搭棚子。只见几个人拿着一把铁铲,在地上戳了个小洞,逐渐挖深,速度很快。他留心观察,发现这铁铲是半筒形,打入地下再提起后,铲头筒内会带出一筒土壤,土壤紧密,仍保持着原来的土质结构。这个现象,使他联想平时看到骡马行走,铁蹄经常带起一些泥土。

他大受启发,意识到此物轻巧,打盗洞要比铁锹省力。回到家后,他依葫芦画瓢做了个纸样,来到邻村铁匠铺,要求按图打制一把。但这铁匠是本分人,见来人神秘兮兮的,又见所带图纸有写怪异,猜到这是为盗墓所用,不愿意打造此物,本想一口拒绝,但见对方摸出一块现大洋,“啪”地一声放在眼前,也就动了心,收了现大洋,掂起铁锤,扇旺炉火,叮叮当当,一阵摆弄,就照图打出一把半筒形铁铲。

这新式武器端的厉害!装上腊木杆后,打洞既快又省力气,每向地下戳一下,就可进深三四寸,往上一提,卡在半圆筒内的地下土就被原封不动地带上来,土壤颜色、密度、结构都清晰可辨,没过多久就挖下去几米深。若腊木杆不够长,再接上一段绳子,接着往下打,竟能打出海碗般粗细的洞,深达十几米。

得!原来搭包子棚所用的铁铲,如今运用到盗墓

上了!盗墓者大喜过望,此后一段时间,盗墓的效率大大提高了,各路人马相互打听,才知道有了这个利器,于是纷纷效仿,这就好过了那个铁匠铺,铺子急添人手,集中打制,一个月就赚了200多块现大洋。

这东西到底啥样子?其实貌很平常(如图),头部呈半筒状,上连铁柄。最初打制的都粗短笨重,直径约为10厘米,后经不断改进,形制日趋科学合理。如今的洛阳铲总长约1米,铲头长30厘米,直径6厘米,上连铁杆,杆端有盘,盘装长约2米的腊木杆。若钻探深墓,可在柄端绑接数米长的竹竿,若还不够,再接长绳,接上长绳后,最深可钻探几十米。

但使用此物需要技巧,有一年,北京大学历史系学生来洛阳实习,女生晏学回忆道:“为我们做工(做师范动作)的,有的就是盗墓世家的后代。他们能灵活地用(戳)洛阳铲,而且善于辨别五花土和活土,这对于探测地下墓葬和为墓葬找到边沿都很有用,我曾认真地向他们学过,但洛阳铲我无论怎么使劲也戳不到两米深。”

如此神奇的洛阳铲,到底是不是盗墓贼发明的呢?我想起了一件事:3年前,北京的一位导演准备拍一部电影《洛阳铲》,邀请洛阳学者为他讲解,我也参加了这次座谈。会上,近代洛阳著名金石学家和拓片收藏家郭玉堂先生的后人说:“探铲这种东西实际上早就有了,孟津以及偃师山化一带,清朝时就有这种工具,人们用此物挖掘带根的中药材,非常便利。这说明探铲的问世时间还要靠前,起码有百年历史。”

我从史料中查知:“洛阳铲”这种称谓出现得很晚,是20世纪50年代初才有的叫法,是根据其产地命名的,洛阳民间在解放前从无“洛阳铲”之说。当时的农民称此物为“爽铲”,疑为“搠铲”、“搠铲”的地方发音,有人直呼其为“捣窝锨”,也有称“瓦铲”、“瓦垄铲”、“瓦垄锨”的。专家学者则称之为“铁铲”、“铁锥”、“探铲”,其中的“探铲”是“探钻铲”的简称。

显然,洛阳铲并非盗墓贼的专利,他们不过是按图索骥,利用此物去盗墓罢了。历史常识告诉我们,一种工具的出现,从开始使用到最终定型,往往经过几代人的完善,才能日趋合理,很多工具实则是劳动者集体智慧的结晶。再者,历朝历代都有盗墓活动,为啥数千年间的盗墓贼,都没有发明洛阳铲呢?这其中一定还有故事和原因。欲知根底,请看下篇。



## 老集粮市 旧时剪影

你若坐9路公交车,会发现西关东边有老集站,这老集原是一个大粮食集,古代叫“粟市”,近代叫“粮市”,后又叫“粮油市”,曾是个杂粮市场。

老集位置适中,不管是老城人还是周边乡民,赶集都十分方便。由于远近闻名,加上又很古老,故称“老集”。人们来到十字街后,往这里一拐,就可以“集粮”和“余粮”。

说起“集粮”和“余粮”,年轻人可能不懂,其实就是卖粮和买粮。你看这两字的结构,尽显出汉字的“造字”特点,“集”字,上面一个出,下面一个米,往外出米,就是卖,是“集粮”。反之,往家里入米,就是买,是“余粮”,既贴切又合理。

我听上辈人说,过去老集粮市比现在规模大,光粮行就有好几家,而粮市大多设在粮行附近,那时也没超市柜台,一律沿街摆放簸箩,黄澄澄的小米、白生生的大米都在大竹簸箩盛着,堆得谷堆冒尖的,显出仓廩充实的样子。各家为显示实力,一大早就派伙计们整布袋地往外背粮食,当着众人的面哗啦啦倒人大簸箩内,来来回回,好不忙碌。那些赶早集的勤快人,早就等在那里买新米。

如今超市卖粮,一般都有袋装,十斤八斤已标好了价格,拿到出口处交费便罢。而过去是现场称量,一般以斗、升、斛计量,大斗50斤,圆斛16斤。粮行内有掌柜、先生、掌斗、相公等工作人员。掌柜总理粮行,先生专管账目,掌斗用斗计量粮食,相公监督买卖,俗称“公平人”。

这几个角色中,掌柜是领导,一般不在现场;先生管账目,也不看称量过程;相公虽是监督者,但也不会整日盯着买卖;就数“掌斗”的有权利,他是直接与消费者打交道的“售货员”,他在称好粮食之后,往往弯腰抓一把米赠给顾客。这在掌柜看来,属于“掌斗”的权利范围,不过是笼络顾客、会做生意罢了。但他若是实打实地抓米赠米,掌柜见了便不高兴。他要装模作样狠狠地抓一把米,顺势从指缝里漏在自家簸箩内,然后佯装慷慨猛然放入顾客袋子内,其实只是多给了一点点,却哄得顾客满心欢喜。

粮市之众生相,就在这热闹的交易场面中,剪出了一幅剪影,既生动又民俗。大宗买卖成交后,掌斗人弯腰过斗,然后昂首喝价,很有激情地向柜台先生高声报账,买卖双方到柜台前向先生付款或领款。然后由小伙计帮忙把粮食放到顾客肩膀上,或帮着抬运到车上,顾客说“谢啦”,小伙计说“不客气,您慢走”,买卖结束,皆大欢喜。

老集上常来李村镇和诸葛镇人,除了来卖粮,有时也运来整车的花生,这属于“放羊拾柴火”,顺便带些买卖。附近州县的集粮大户都是赶着大车来,走了远路,入市后大都直接找粮行出售,集完粮食,心中高兴,不免盘桓一日,打听些行情,看看戏,喝点儿酒,然后才回去。

粮行在验收粮食时,有些挑剔,或说粮食水分大,要折扣点斤两;或说粮食成色不足、混有糙米等,嘟嘟囔囔,说个不停,总之有诸多的压价理由。这边集粮人急着要走,那边粮行的人却不慌不忙,最终当然是以贱价收购,粮行从囤积倒卖中获得利益。

有的卖主觉得亏,不愿贱价出售,或寄存粮行托管,或当即运回不卖。

一直以来,老集粮市都是洛阳地区最大的粮市,到20世纪40年代,这里仍是豫西城乡粮食集散地,也是供应城镇居民粮食的主要场所。当时的卖粮大户都以批发为主,最大者为“玉成粮食坊子”,其次义和、福兴、福来、新立、仁义等坊子,分布于老城居民聚居区内。老集粮市为天天集,从不断粮,各种粮食应有尽有。

粮食市的管理,主要是控制量具。开集时,管理人员将标准斗斛拿来,集罢时将斗斛收走。没有标准斗斛(类似公平秤),不准交易。买卖粮食,要通过经纪人(买卖双方之间的协调人)。经纪人所用暗语是老集的行话,十个数字即一喜、二末、三又、四肠、五抹、六妻、七钜、八说、九钩、十长,经纪人在交易时也用斗斛量粮食,高喊暗语,使买卖双方及记账人都能听到报数声。

解放后,粮油由国家统管,取消了私营粮行,老集衍化为百市,什么都有卖的。后来街摊渐少,先入大棚交易,后入超市经营,如今街面上已鲜见粮食买卖了。